

浙江星星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购买土地基本情况

浙江星星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2 年 10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传真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参与竞拍购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议案》。

二、土地竞买进展情况

经董事会批准，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18 日参与浙江省台州市国土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竞拍，并成功竞得编号台土告字【2012】027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，并与台州市国土资源局椒江分局签订了《成交确认书》。该地块的用地面积为 49026 平方米，出让面积为 41035 平方米，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3568 万元。

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30 日就该地块与台州市国土资源局椒江分局签署了合同编号为 3310022012A21021 的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，并已将该合同提交至浙江省台州市东海公证处公证。

三、合同主要内容

1、合同签署方：

出让人：台州市国土资源局椒江分局

受让人：浙江星星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、转让标的：位于台州市椒江区开发大道北侧、七条河西侧(JSJ050-0916-01工业出让地块)。

3、宗地用途及出让年限：工业用地，土地出让年限 50 年，宗地总面积为 49026 平方米，其中出让宗地面积为 41035 平方米。

4、出让价款：该宗地的国有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为人民币 3568 万元。

5、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合同编号为 3310022012A21021 的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星星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2 年 11 月 3 日